

ICS 65.100.20
G 2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24757—2009

GB 24757—2009

苜 噻 磺 隆 原 药

Bensulfuron-methyl technical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家 标 准
苜 噻 磺 隆 原 药
GB 24757—2009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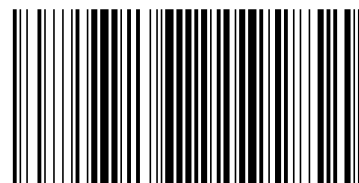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0 千字
2010年1月第一版 2010年1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155066·1-39742 定价 16.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GB 24757—2009

2009-11-30 发布

2010-07-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的第3章、第5章是强制性的,其余是推荐性的。

本标准修改采用FAO规格502/TC(2002)《苜蓿磺隆原药》。

本标准修改采用国外先进标准的方法为重新起草法。

本标准与FAO规格502/TC(2002)《苜蓿磺隆原药》的主要技术差异:

——本标准规定苜蓿磺隆质量分数 $\geq 96.0\%$,FAO规定苜蓿磺隆质量分数 ≥ 975 g/kg。

——本标准规定干燥减量指标,FAO规格未控制该项指标。

——本标准规定pH值范围指标,FAO规格未控制该项指标。

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农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133)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沈阳化工研究院。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江苏快达农化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激素研究所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姜敏怡、邢君、陈杰、孔繁蕾。

4.3.6 计算

试样中苄嘧磺隆的质量分数 w_1 (%), 按式(1)计算:

$$w_1 = \frac{A_2 \cdot m_1 \cdot w}{A_1 \cdot m_2} \quad \dots\dots\dots(1)$$

式中:

A_1 ——标样溶液中, 苄嘧磺隆峰面积的平均值;

A_2 ——试样溶液中, 苄嘧磺隆峰面积的平均值;

m_1 ——标样的质量, 单位为克(g);

m_2 ——试样的质量, 单位为克(g);

w ——苄嘧磺隆标样的质量分数, 以%表示。

4.3.7 允许差

苄嘧磺隆质量分数两次平行测定结果之差, 应不大于 1.2%, 取其算术平均值作为测定结果。

4.4 干燥减量的测定

4.4.1 仪器

恒温烘箱: 105 °C ± 2 °C;

称量瓶: 内径 50 mm, 高 20 mm;

干燥器。

4.4.2 测定步骤

将称量瓶放入恒温烘箱中烘 1.0 h, 然后放入干燥器内冷却至室温称量(精确至 0.000 2 g)。重复上述步骤, 直至称量瓶恒重为止。称取 5 g 试样(精确至 0.0002 g), 在瓶内放置, 铺平。将称量瓶放回烘箱, 不加盖烘 1 h 后, 盖上盖, 取出放入干燥器内冷却至室温后称量(精确至 0.000 2 g)。重复上述步骤, 直至称量瓶和试样恒重为止。

干燥减量 w_2 (%) 按式(2)计算:

$$w_2 = \frac{m_1 - m_2}{m} \times 100 \quad \dots\dots\dots(2)$$

式中:

m ——试样的质量, 单位为克(g);

m_1 ——试样和称量瓶烘干前的质量, 单位为克(g);

m_2 ——试样和称量瓶烘干恒重后的质量, 单位为克(g)。

4.4.3 允许差

两次平行测定结果之相对差应不大于 20%, 取其算术平均值作为测定结果。

4.5 pH 值的测定

按 GB/T 1601 进行。

4.6 产品的检验与验收

产品的检验与验收应符合 GB/T 1604 的规定。极限数值的处理, 采用修约值比较法。

5 标志、标签、包装、贮运

5.1 苄嘧磺隆原药的标志、标签和包装, 应符合 GB 3796 的规定。

5.2 苄嘧磺隆原药应用编织袋内衬清洁的塑料袋或纸板桶内衬清洁的塑料袋包装, 每袋、每桶净含量一般为 25 kg 或 50 kg。也可根据用户要求或订货协议采用其他形式的包装, 但需符合 GB 3796 的规定。

5.3 苄嘧磺隆原药包装件应贮存在通风、干燥的库房中。

苄嘧磺隆原药

该产品有效成分苄嘧磺隆的其他名称、结构式和基本物化参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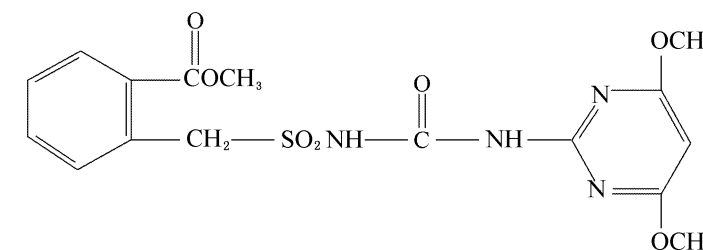
ISO 通用名称: Bensulfuron-methyl

CAS 登录号: 83055-99-6

CIPAC 数字代码: 502

化学名称: 3-(4,6-二甲氧基嘧啶-2-基)-1-(2-甲氧基乙酰基苄基)磺酰胺

结构式:



实验式: $C_{16}H_{18}N_4O_7S$

相对分子质量: 410.4 (按 2005 年国际相对原子质量计)

生物活性: 除草

熔点: 约 185 °C ~ 188 °C

蒸气压 (25 °C): 2.8 mPa

溶解度 (20 °C, g/L): 丙酮 1.38; 乙腈 5.38; 二氯甲烷 11.7; 乙酸乙酯 1.66; 己烷 0.31; 二甲苯 0.28; 水中 2.9 mg/L (25 °C, pH5)、120 mg/L (25 °C, pH7)

稳定性: 在微碱性 (pH 8) 水溶液中稳定, 在微酸性水溶液中缓慢分解, DT_{50} 11d (pH 5), 143d (pH 7)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苄嘧磺隆原药的要求、试验方法以及标志、标签、包装、贮运。

本标准适用于由苄嘧磺隆和生产中产生的杂质组成的苄嘧磺隆原药。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 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 然而, 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 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1601 农药 pH 值的测定方法

GB/T 1604 商品农药验收规则

GB/T 1605—2001 商品农药采样方法

GB 3796 农药包装通则

3 要求

3.1 外观

白色至浅黄色粉末。